

# 中共浙江大学公共体育与艺术部直属总支部委员会文件

浙大体艺党总支发〔2020〕6号



## 关于印发《公共体育与艺术部党支部建设工作例会制度》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经直属党总支研究决定，现将《公共体育与艺术部党支部建设工作例会制度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1. 公共体育与艺术部党支部建设工作例会制度

中共浙江大学公共体育与艺术部直属总支部委员会

2020年11月30日

# 公共体育与艺术部党支部建设工作例会制度

## 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，切实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，进一步激发基层党支部的内在活力和动力，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有力强化党建统领，全面推进体艺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和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，结合部门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## 第二章 会议的召开

第二条 党支部建设工作例会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，原则上每月 20 日前召开一次，如遇特殊情况，可结合工作实际推迟或增减例会次数。

第三条 会议由直属党总支副书记召集并主持，参加人员为基层党支部书记。如因工作需要，可扩大到支委列席。

## 第三章 会议的内容

第四条 会议的主要内容：学习、传达、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and 上级党组织的重要会议及文件精神；检查基层党支部上月

工作开展情况，安排部署当月工作任务；及时研究解决基层党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；开展业务培训、交流学习等。

第五条 会议的主要目的：指导基层党支部规范、详实开展“三会一课”，找准支部工作重点、难点和薄弱点，加强综合研判，制定相应对策，提高基层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质量，提升基层党支部的组织力、凝聚力、战斗力。

第六条 根据工作需要，会议将采取专题学习、工作部署、党课学习等多种形式。

#### **第四章 会前的准备**

第七条 会议准备工作由专职组织员负责，确定例会议题、会议内容及相关资料准备。各基层党支部需解决的问题和反映的情况，应事前上报党政办公室。

#### **第五章 会议的落实**

第八条 会议由专职组织员负责记录、整理、存档，作为基层党建工作的一项工作内容。

第九条 参会人员应将会议精神及时传达到基层党支部，认真贯彻落实会议的要求。

#### **第六章 附则**

第十条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